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本次担保没有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杭州新地达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签订《四方合作协议》，由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为杭州新地达贸易有限公司与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之间的货款预付和结算提供融资服务。公司为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所承担的余额退款责任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3、注册资本：伍佰万元人民币
- 4、注册地点：杭州市上城区金泰商贸大厦 1004 室
- 5、法定代表人：王绍琨
- 6、成立日期：2006 年 05 月 15 日

7、主要经营范围：批发；预包装食品、酒类；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务；经济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45,487,070.36 元，净资产为 21,319,363.65 元，净利润为 8,716,716.71 元。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担保金额：1,500 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担保是为了帮助其正常生产经营。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独立董事意见：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浙江威龙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的担保有助于补充其流动性，有利于公司的正常运营，体现了上市公司对子公司的支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的需要。被担保对象的经营情况稳定，且为公司控股 100% 的子公司，公司能够通过对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公司本次担保相关审批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4,500 万元人民币及 850 万澳元；无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5 日